

##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2020年度拟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00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50,000,0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50,000,000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登记为准）。

###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基于上述事项，公司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元，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00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需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原章程条款内容	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	公司现有股份总数15,000.00万股，均为人民

	为 10,000.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币普通股（A 股）。
--	-------------------------------	------------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